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647100101000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负责政府与中小企业间的沟通和联系；拟订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并提供信息数据和技术分析；负责协调各县区工信部门中小企业服务工作；负责建设和运营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中小企业云服务网，为中小企业提供咨询、展洽等综合性服务；负责实施国家“银河工程”、“百万中小企业信息化体验计划”等项目；负责中小企业经营管理、技术创新及信息化建设等教育培训；负责对中小企业管理干部、企业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及特种岗位操作人员开展职业技能培训；负责国家职业经理人职业资格认证培训；为中小企业成人教育及职业成长提供培训服务。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以窗口平台为依托，积极为中小企业提供各类服务。围绕玉溪产业发展方向，紧密结合企业的需求，以窗口平台为依托，通过线上和线下服务相结合的方式，为企业开展人才与培训服务、信息服务、管理咨询服务、财税咨询服务、创业服务、市场开拓服务、法律服务及其他商务代理等服务，共服务企业 42264 户，服务 57253 人次。

利用线上平台，扩展带动线下服务。中心利用窗口平台、玉

溪市中小企业云服务网和公众号等线上平台，通过线上展示、线上服务超市等形式扩展带动线下服务活动的开展，为中小企业提供找得着、用得起、有保证的服务。2023年共发布各类政策、信息6918条，为533家企业免费录入信息，发布产品321种，点击量29901次。

开展重点工作，促企业高质量创新发展。按照《云南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2023年度重点工作和服务绩效考核办法》和《2023年云南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重点工作》的工作要求，积极开展优质企业梯级培育工程、经营管理能力提升活动、“一起益企”志愿服务专项活动、“三赋”专项活动、融资服务专项活动、政策与法律服务专项活动及企业人才培养专项活动等重点工作，促企业高质量创新发展。2023年共开展10人以上培训及活动61场次，服务企业数2337户，服务16352人次。

重点开展企业梯级培育工程，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举办玉溪市“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班，帮助企业提升管理能力。开展2023年度玉溪市“专精特新”企业培育专项服务。一是开展玉溪市“专精特新”企业梯度培育活动，邀请有关专家分别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政策、认定的标准及申报过程中的疑难问题作解读。二是开展2023年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现场服务活动。特邀3位资深行业专家到5户企业，采取现场查看、座谈交流等形式，开展精准服务；对8户玉溪市2023年拟复核或新申报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开展玉溪

市 2023 年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辅导服务活动，通过辅导，3 户企业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三是开展玉溪市 2023 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现场服务活动，邀请 3 位省级高层次专家到通海县 6 户企业开展“点对点”精准辅导服务。

开展“一起益企”志愿服务进企业活动，为企业纾困解难。一是到易门县、新平县开展“一起益企”志愿服务进企业活动，邀请玉溪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 8 位专家志愿者和邮储银行玉溪市分行工作人员到 9 户企业，就企业在人力资源管理、科技成果转化、用工需求、人才引进、税务风险规避、劳动用工、法律风险防范、技术中心认定、融资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困难，进行免费诊断、咨询，开展“一对一”精准服务，提出针对性的解决方案。二是组织昆明理工大学云南产业发展研究院到玉溪红塔区、高新区、通海县 4 户企业开展产业专家进企业活动。

开展“一对一”管理咨询服务，为企业办实事。一是服务机构为企业开展清洁生产、节能评估、三标体系认证等管理咨询服务 12 次，服务企业数 12 户，服务人数 108 人；二是为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服务，新注册商标 120 个、新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1413 件、发明专利 182 件、外观专利 133 件，软件著作权 281 件。三是为企业开展项目申报服务，申报成功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5 家、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7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 3 家，云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 家；申报成功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 2 家、

云南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13 家、质量标杆企业 1 家、高企复审提交申请 8 家、高企入库培育 70 家，帮助企业获得的财政补助或贴息补助 1,200,000.00 元；开展代理记账、纳税申报、税务筹划、工商代理等服务，服务企业 1598 户，服务 2002 人次。

开展人才培养专项活动，为企业储备人才。举办和协办线上、线下招聘会，促高校毕业生充分就业。一是举办现场招聘会，联合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玉溪师范学院、云南招聘网，举办“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专精特新企业专场招聘会”“玉溪市 2023 年就业护航秋季现场招聘会”和协办玉溪师范学院秋季线下两场招聘会等 4 场线下招聘会，共有 232 户企业参加招聘，涵盖生产制造、生物医药、食品加工等行业。提供就业岗位 1406 个，入场参与求职人数 6847 人次，初步达成求职意向 3609 人。二是组织企业参加百日招聘高校毕业生系列活动。组织玉溪辖区内的 10 户企业参加云南省中小企业网上百日招聘高校毕业生活动；组织 3 家企业参加“职引未来—2023 年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活动”；组织云南阳光食品有限公司等 3 户食品加工企业参加在云南农大举办的“云南 2023 届高校毕业生“政行校企”人才交流会；组织 17 户企业参加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招聘会。三是承办云南专精特新企业直播招聘活动玉溪专场活动。组织玉溪市辖区内的玉溪沃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等 7 户“专精特新”企业参加，提供就业岗位 40 个，计划招聘 131 人，直播结束收到简历投递 150 份。

开展“访企拓岗”活动，促校企人才供需无缝对接。组织玉溪窗口平台入驻机构联合玉溪师范学院到云南玉溪玉昆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活发集团刘总旗水泥有限公司开展“访企拓岗”活动，了解企业的用工需求并与企业进行用工对接。联合云南省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会、昆明理工大学到玉溪江川区云南焯阳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坤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两户企业开展2023年高校毕业生“就业护航”百日行动—访企拓岗游学活动，校企双方就下一步进行深度合作，共同培养人才的问题达成意向性意见。

开展政策与法律专项行动，促政策落地。一是在玉溪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网、玉溪市中小企业云服务网及微信公众号，不断发布政府的最新扶持政策，使企业第一时间知晓最新政策。二是依托窗口平台入驻服务机构举办“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政策培训”“2023年玉溪市知识产权及上市培育助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培训”“创新助推中小企业发展专题培训”“金税四期全电发票政策解读培训”“税收及法律风险防范培训”“企业涉税实务及税收风险防范培训”“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专题培训”“规上工业企业成本费用调查业务培训”，帮助企业及时了解政策，提升企业的政策知晓率，充分享受国家政策释放的红利。

开展经营管理能力提升活动，提升企业管理能力。一是举办“现代企业合规与法律风险防范”讲座，帮助企业提升法律风险防

控管理能力。二是举办“劳动用工疑难问题解析与操作指引培训”，为企业妥善处理日常管理中遇到的劳资关系问题提供思路，避免形成劳资纠纷和争议。三是举办“玉溪市‘专精特新’企业高效执行‘降本增效’战略论坛”，让“降本增效”的理念深入人心。四是举办“企业产品出海营销策略沙龙活动”，宣讲国际商品销售和流通的准入许可、商品质量标准的认定等内容。

开展“三赋”专项行动，引导企业转型升级。按照工信部《关于开展数字化赋能、科技成果赋智、质量标准品牌赋值中小企业全国行活动的通知》要求，举办“数字化现场管理培训”，邀请全国知名的6S精细化管理专家，围绕数字化现场管理的内容，通过分享大量真实案例，为企业理清了数字化转型发展的思路；举办“数智化赋能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培训”，围绕科技成果赋智、质量标准品牌赋值、数字赋能、企业培育指标规划等几个方面进行政策解读，推动科技成果有效“赋智”中小企业，持续增强中小企业核心竞争力；举办“玉溪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暨商用密码应用培训，提升了企业对商业秘密的认知和风险防范能力；举办“企业诚信管理体系和商品售后服务管理体系建设专题培训班”，提升企业诚信管理、商品售后服务管理水平，促进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开展融资服务，助企解决融资困难。一是联合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对玉溪市云南昆钢耐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5户拟上市或挂牌企业开展上市培

育服务活动，对企业提出的问题给出投融资建议；到通海县举办“优质中小企业四板挂牌业务培训”，解读了云南四板市场给企业发展带来的机遇，阐述了企业上市和“新四板”挂牌的意义，并对挂牌的要求和流程进行了介绍，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如何对接资本市场，提出了切实可行的建议。通过培育，2023年7家企业在云南省股权交易中心成功挂牌。二是协助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举办“玉溪市2023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金融供需专场对接服务活动”，邀请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等18家银行机构针对“专精特新”企业普惠金融政策依次进行宣讲并对特色融资产品进行推介。三是按照省中小中心开展云南“同舟‘工’济、助企‘邮’我”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专项活动的安排，梳理了新平县一批在产业链上发挥强链补链稳链作用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联合邮储银行玉溪市分行深入5户企业了解融资需求，结合产业链特点，立足业务特长，“一链一策”提供有针对性的多元化金融支持举措，为其中1户企业现场授信3,000,000.00万元，有效缓解了企业的资金困难。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作为二级预算单位纳入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 人（离休 0 人，退休 6 人）。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0 人。

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759,066.82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59,066.82 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72,033.23 元，增长 26.8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72,033.23 元，增长 26.82%；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职在编实有事业人员新增 1 人。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759,066.82 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7,313.82 元，占总支出的 85.69%；项目支出 251,753.00 元，占总支出的 14.31%；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72,033.23 元，增长 26.82%。其中：

基本支出增加 322,288.23 元，增长 27.20%；项目支出增加 49,745.00 元，增长 24.63%；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职在编实有事业人员新增 1 人。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507,313.82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305,029.44 元，占基本支出的 86.58%；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202,284.38 元，占基本支出的 13.42%。办公费人均支出 2,920.13 元、邮电费人均支出 4,628.57 元、差旅费人均支出 1,464.57 元、培训费人均支出 3,234.57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51,753.0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上年结转的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 250,310.00 元，主要用于为专精特新企业开展申报业务培训、申报辅导、数字化赋能专题培训，提供技术创新、上市辅导、创新成果转化与应用、数字化智能化改造，知识产权应用、管理咨询、市场开拓等服务；上年结转的中小企业

公共服务平台运营维护补助经费 1,443.00 元，主要用于开展服务体系从业人员能力提升培训。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59,066.82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372,033.23 元，增长 26.8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职在编实有事业人员新增 1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14,691.3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2.00%，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836,748.00 元，日常公用经费 77,943.38 元。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5,096.4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5.0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费 161,995.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101.44 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 105,465.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00%，主要用于事业医疗 50,007.88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49,487.80 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969.32 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381,753.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1.70%，主要用于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运营维护补助经费，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92,061.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2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90,999.00 元，购房补贴 1,062.00 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868.00 元，决算为 5,88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868.00 元，决算为 5,88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10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5,880.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880.00 元，支出决算为 5,868.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880.00 元，决算为 5,868.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落实过紧日子原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1.00 元，下降 0.3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00 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减少 0.00 元，下降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21.00 元，下降 0.36%。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原则。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59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为企业开展人才与培训服务、信息服务、管理咨询服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为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核算范围，所以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资产总额 385,793.36 元，其中，流动资产 0.00 元，固定资产 187,613.69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196,483.67 元（净值），其他资产 1,696.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89,414.53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45,433.88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

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647100101111